

发挥“三员”作用 点燃代表履职热情

——专访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韩寅燕



曲靖市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在对代表票决出的民生实事项目开展监督的过程中,围绕监督清单,建立一项目一监督小组、一项目一清单、一季度一监督、一季度一调度、一年一报告、一年一测评的“六个一”全程跟踪监督机制,坚持程序监督与问效监督并行。针对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这一社会重点关注、群众普遍关心的项目,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了专题询问,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通过有针对性、有重点的提问,深挖职能部门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问题的表象触及产生问题的根源,进而促进问题的解决。2024年,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人大工委、各乡镇人大在制定工作要点和计划时,均将人大代表参与民生实事项目监督的内容和时间列入其中,分别报区、乡党委会议通过后按计划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推进,让越来越多人大代表感受到依法履职更有保障,代表作用也得到更加充分地发挥,代表履职的自觉性和责任心进一步增强。

访谈
ANGTAN

“我们在2023年1月率先在全市探索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一年多来共票决产生20件民生实事项目。我们坚持候选项目从代表征集项目中产生,实事项目由代表投票决定,项目实施由代表全程监督,实施结果由代表评价。全过程充分发挥代表调研员、监督员、评卷员的作用,让代表从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中感受到满满的获得感,从而极大地提升了代表的履职热情。”近日,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韩寅燕向记者介绍了人大代表在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中的生动民主实践。该区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探索提出民生实事项目“群众提、代表定、人大督、政府办”理念,找准人大代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切合点,充分发挥人大代表重要作用,推动人民群众的美好愿景转化为政府的任务清单,实现了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1 当好调研员 民意清单与项目清单无缝对接

韩寅燕告诉记者,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将辖区内30名市人大代表、225名区人大代表和619名乡镇人大代表编组分片,分成4个机关代表小组和115个乡镇(街道)人大代表小组,通过分组连片、双向联络等形式进站入室广泛联系群众。各代表小组一方面召开民情恳谈会、民意议事会,认真倾听群众心声,收集民情民意;另一方面深入群众中,在拉家常话发展中汇集民声民智,梳理汇总形成群众“急难愁盼”民意清单,由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讨论,按照“群众急需、普惠

共享,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围绕项目的代表性、普惠性,自下而上、上下结合进行可行性论证,将代表们调研形成的民意清单与政府征集到的项目清单汇总融合,实现了“民呼我应”的良性互动。

韩寅燕表示,2022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六次修订时明确了县级以上人大常委会对本行政区域内重大项目的讨论、决定权,为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在基层推行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自2023年1月开始,沾益区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实施一年多来,区人大常委会收集梳理代表提交的民生方面的意见建议50余件,形成民意清单40余项,提交联席会议讨论论证,其中政府提交会议票决的30项候选项目中三分之一以上是民意清单项目。2024年票决产生的10件民生实事项目中,加大乡村公路建设力度、农村“两污”治理、天生桥收费站提升改造、乡镇通公交、农村抗旱应急工程建设等都是来自代表调研收集到的民声民意,这些全是本年度政府将重点实施的民生工程。

韩寅燕表示:“民生实事项目政府接单后,实施效果如何由代表验单,好不好由代表说了算。”2024年2月,沾益区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上,197名人大代表听取和审议了政府2023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报告,本着客观、公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完成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2023年区人大代表票决产生的“十件民生实事项目”代表满意率均在85%以上。“我们将测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同时通过云南省人大履职服务平台向全区225名区人大代表发送测评结果。”韩

责监督的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和农村“两污”治理项目,在调度相关责任部门季度推进情况的基础上,采取直插一线的方式,由项目实施地的区人大代表带领监督小组直接到项目现场视察办理进度,走访受益群众,直接、精准地了解实际情况。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推进,让越来越多人大代表感受到依法履职更有保障,人大代表作用也得到更加充分地发挥,人大代表履职的自觉性和责任心进一步增强。如今,当民生实事票决出来后,人大代表

2 当好监督员 刚性监督与为民履职有效衔接

韩寅燕介绍:“在对代表票决出的民生实事项目开展监督的过程中,区人大常委会为提高代表的知晓度和参与度,及时将票决出的民生实事项目向社会公开,并在每年的3月组织代表到所在选区传达人代会精神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情况,动员群众参与监督。”

沾益区人大常委会根据政府的项目实施方案,制定监督工作方案,一个项目成立一个监督小组,全过程参与项目监督。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按项目实施地将所有项目明确到乡、细化到村、具体到点,形成项目监督清单。围绕监督清单,建立一项目一监督小组、一项目一清单、一季度一监督、一季度一调度、一年一报告、一年一测评的“六个一”全程跟踪监督机制,坚持程序监督与问效监督并行。各乡镇(街道)人大代表工作

站每年至少组织代表开展两次监督活动,各村(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每年至少组织代表开展1次监督活动,构筑起民生实事项目动态监督链条,打造精准监督、有效监督的闭环,助力民生项目落地。区乡两级人大上下联动、以点带面、点面结合,通过视察、调研、询问等多元化、常态化监督方式,组织400余人次代表做深做实调查研究工作,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反馈60余条意见建议,共同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通过沟通达成共识、形成合力,同频共振、同向发力,推动项目顺利实施。

“2023年4月,在对民生实事项目监督中,代表们反馈部分项目存在目标不精准、任务不具体、年度内可能无法顺利完成等问题,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全面收集梳理相关情况,与区政府沟通,区政府及时分析研究,向区

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汇报对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城乡供水一体化、乡村振兴、教育4个项目部分内容进行调整,确保了各个项目的顺利推进。”韩寅燕说。针对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这一社会重点关注、群众普遍关心的项目,代表们开展了专题询问,通过有针对性、有重点的提问,深挖职能部门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问题的表象触及产生问题的根源,进而促进问题的解决。2024年4月,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围绕2023年实施的城乡供水一体化、乡村公路建设和体质改造、乡村振兴等项目,就后续管护和作用发挥进行回访调研,听取受益地区和群众意见建议,并向区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通报调研情况,督促重视项目持续发挥效益问题,坚决杜绝重建轻管、一建了之等情况发生。

寅燕感慨道,“在代表们一评一验中,一批民生实事转化成了民生好事,群众的‘民生愿景’正转化为‘民生图景’。”她举例说,全区180千米乡村道路建设和松会线改造提升极大改善了群众出行条件;7项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让群众饮水安全更有保障;沾益区中医院投入运营,12个村(社区)卫生所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城乡医疗卫生条件进一步改善;红瓦房村乡村振兴先导工程圆满完成,获评云南省最美乡愁旅游地。

“为了保障代表在民生实事项目中依法履职,我们坚持区委统揽全局,从制度层面强保障,制定印发《中共曲靖市沾益区委关于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联席会议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主责、群众参与的工作格局,让代表在规范的轨道上有效履职,代表履职的底气更足。”韩寅燕说,2024年,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人大工委、各乡镇人大在制定工作要点和计划时,均将人大代表参与民生实事项目监督的内容和时间列入其中,分别报区乡党委会议通过后按计划推进。2024年4月,由沾益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区人大城环工委主要负

都会积极对其辖区内的民生实事项目进行跟踪监督,及时掌握工程施工建设进度,协调部门、建设单位等推动项目加快实施。

韩寅燕说:“我们以民生实事票决作为支点,一方面密切了人大代表与群众的联系,使得群众意见建议能及时反映上来,得到有力回应;另一方面撬动了人大、政府部门、群众在基层民生实践中的积极性,把民生实事项目的建议权、决定权、监督权交给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让群众反映集中、需要迫切解决的急难愁盼问题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中得到有效落实。下一步,沾益区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坚持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着眼构建更好体现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实践平台载体,进一步打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单元,让人大法定职能和代表履职常态化直达基层末梢,让人大代表在履职中真切感受到群众的期盼,增强代表的履职意识和能力,收获当代表的成就感和自豪感。同时让人民群众从代表们的言行中真切感受到‘人大代表为人民、全过程人民民主真管用’,对‘家门口’的民主可感可知。”

(本报记者 赵礼泰 通讯员 潘瑞芳)

关于人大代表如何高质量履职的思考

■ 刘立娜(安徽)

人大代表的身份决定其必须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当好群众的代言人。新形势下,如何更好地回应群众期盼,是每一位人大代表及人大工作者面临的重要课题。结合基层人大工作经验,笔者对人大代表如何高质量履职谈以下几点看法:

卸掉“大包袱” 轻装“上春山”

卸掉“无知”包袱,攀学问之山。业精于勤荒于嬉,在知识爆炸、信息裂变的新时代,人大代表唯有广泛涉猎、博闻强识,主动汲取新知识、熟悉新领域、开拓新视野,提升登高望远的眼界和依法履职的能力,才能与时代产生深度“链接”,扩大“内存”容量,克服本领恐慌。

卸掉“畏难”包袱,攀实干之山。人大代表要坚决克服“躺平”心态,杜绝“佛系”主义,以肩负“功成必定有我”的进取、涵养“功成不必在我”的胸襟,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接烫手的山芋,积极投身到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主战场,在火热实践中展现人大代表履职风采。

卸掉“名利”包袱,攀信仰之山。人大代表的思想境界当如春水般清澈明净,从内心深处厚植对党的热爱、坚守初心和使命。人大代表应经常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回答原选区选民

对代表工作和代表活动的询问,主动接受选民监督,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于为人民服务。

用好“微载体” 激活“新引擎”

用“微课堂”让培训“响”起来。基层人大应开设“老代表讲经验”专题课程,邀请连任代表为新当选代表讲述履职经验,让新代表迅速进入角色。在安排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的同时,突出开展以招商引资、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信访维稳、环境保护、生命科学等方面课程的培训。邀请政府部门负责人现场授课,围绕分管工作主要内容,深入浅出,以案释法对人大代表进行“接地气”培训。

用“微阵地”让履职“动”起来。基层人大按照专业类型可设立农业农村、医疗卫生、科技创新、教育管理、城市建设、信访接待、以商招商等特色人大代表活动室,让不同行业的代表自行选择对应专业或感兴趣的专题活动室开展活动,破除地域壁垒、信息壁垒,为代表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打下坚实基础。

用“微故事”让事迹“播”起来。基层人大要积极挖掘优秀代表履职事迹,用一幕幕履职瞬间展现在人大代表的积极推动下城市面貌的变迁,可以在电视节目、抖音等平台循环播放。

酝酿“真建议” 说出“心里话”

写民生实事的建议。人大代表应该多走出办公室,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实地调研,获取第一手材料。参加调研活动要深入群众和基层一线,对于“疑难杂症”,要用“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态度反复求证。撰写建议要敢于直言,利用建议这个“原相机”呈现最真实的民生百态。

写为民代言的建议。人大代表要密切联系群众,敞开心扉和群众沟通交流,听他们讲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在畅所欲言中与他们共情,做他们抒发情绪的“树洞”。要把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记在心头,体现在纸上,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回应群众关切,让提建议成为人大代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写为民谋福的建议。人大代表应该善用知识储备,跳出常规思维的桎梏,以独特的视角跨部门、跨领域、跨专业,创造性地提出真知灼见,为政府部门制定政策措施提供新的解题思路。要利用好代表活动室这个平台,集思广益掀起“头脑风暴”,结合实际出实招、出硬招、出高招,以切实可行的建议把我国人民代表大业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社会发展的成果,收获满满的幸福感。

1. 确定重点督办的建议和承办单位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应当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结合人大常委会重点工作安排,以及代表反映比较集中、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在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拟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经秘书长办公会议讨论同意后,交由有关机关、组织重点研究办理。

2. 确定督办的部门

一般情况下,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根据其内容涉及的职责,确定由全国人大的相关专门委员会负责督促办理。

3. 确定承办部门的负责人负责研究办理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规定,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承办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分管负责人应当亲自负责研究办理,加强组织协调,提高办理实效。

4. 确定牵头单位与协办单位的职责

如果是由两个以上承办单位共同办理的,牵头单位应当主动加强与参加办理单位的沟通协商;参加办理单位则应当积极配合,提出具体办理意见。牵头单位应当会同参加办理单位与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的代表共同开展调查研究或者召开代表座谈会,听取代表对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意见。牵头单位组织办理调研活动或召开座谈会时,也可以邀请负责督办的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参加。

5. 向人大报告办理情况

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答复中,承办单位应当及时向负责督办的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专报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情况报告。国务院各部门的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情况报告,应当抄送国务院办公厅。

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应当加强对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可以通过开展专题调研,召开主任委员会议、委员会全体会议、专题工作会议等形式,听取承办单位关于办理工作情况的汇报和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加大督办力度;办理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应当对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进行分析。对需要进一步跟踪落实的,交由相关承办单位、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做好滚动办理和跟踪督办工作。

在实践中,承办单位还可以结合本单位职责和工作重点,选择一批综合性强、涉及面广、办理难度大或者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作为内部办理重点,有针对性地加强研究办理。

(选自《怎样做好新时代人大代表》一书)



全国人大代表建议重点督办的流程